

未来周刊

未成年人检察

2024年8月8日

第64期

本刊策划 肖荣 张国卫
编辑 杨璐嘉
美编 任梦媛
校对 赵鹏

联系电话
010-86423429
电子信箱
yanglj2023@126.com

被妈妈摸头的感觉

□讲述：迎迎（化名）

“寒冬总会过去，春天不会缺席。你看，窗外的花儿不是已经开放了吗？”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检察院封晓梅阿姨写给我的这段寄语，让我的人生洒进了阳光。8岁那年，妈妈离开了，之后我一直跟随着爷爷奶奶在老家生活，日子虽然清贫，但很快乐。直到有一天，爸爸回来了，要来接我回城里生活。

城里的家不仅有爸爸，还有“小妈妈”。我努力学习，还负责拖地、洗衣、做饭等家务，但“小妈妈”依然不喜欢我。不久，“小妈妈”失业了，她每天会因为各种小事责骂我，我害怕极了。渐渐地，“小妈妈”开始用烧火棍等随手可拿到的东西打我，爸爸在旁边只是看着并不阻止。一天，“小妈妈”突然情绪失控，对我一边骂、一边拉扯，将我的头撞在水泥地上。等我醒来后，我的头顶有了个凹陷的伤疤。

2023年8月11日，爷爷带我去报案。在派出所，我第一次见到封晓梅阿姨和她的同事王爽。她们问我被“小妈妈”打骂的情况持续多久了。其实，自从上次头部受伤后我的记忆就不太好，只隐约记得是4年。封晓梅阿姨摸着我的头说：“我们也不会让你受到伤害了。”那一刻，我仿佛又看到了妈妈，原来被妈妈摸头是这种感觉。

7天后，“小妈妈”被警察叔叔带走了。封晓梅阿姨告诉我，随意殴打家庭成员也会涉嫌犯罪，“小妈妈”将受到法律的制裁。在此期间，封晓梅阿姨曾问我，想让谁来做监护人，我想了很久，觉得还是和爷爷一起比较快乐。2023年12月8日，黄岛区检察院支持我和爷爷向法院提起撤销监护权诉讼。20天后，法院作出判决，撤销了爸爸妈妈的监护权，指定爷爷奶奶作为我的监护人。今年1月起，封晓梅、王爽两位阿姨每周都会带着家庭教育指导老师到爷爷家，家庭教育指导老师会给我上课，并教育爸爸如何做一名合格家长。

今年2月，新学期就要到了，我原先就读的学校和爷爷家通勤在三个小时以上。看着爷爷破旧的三轮车，我们犯了难。这一刻，我又想到了检察院的阿姨们。没过几天，我接到了封晓梅阿姨的电话，她们帮助我转到爷爷家附近的学校读书，学校还减免了我的餐费、校车费。

几天前，封晓梅阿姨给我送来司法救助金，我读书的后顾之忧解决了。很快，封晓梅阿姨和家庭教育指导老师又要来看我，我想告诉她们，我在学校和老师、同学都相处得很好，大家照顾我眼睛看不清，我一定会安排在前排。请她们放心，我一定会快快乐乐成长！

（整理：本报少年说记者郭合）

编者按 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强调，“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健全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制度”。本期封面刊发两起由基层检察院办理的涉未成年人支持起诉案件，展现检察机关通过办案呵护孩子幸福美好童年，让他们沐浴新时代阳光健康成长的生动实践。

“一揽子和解”避免循环诉讼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王金艳 董济汉

“现在孩子爸爸每月底都会按时给我转女儿的抚养费 and 营养费。7月份的我也收到了。前两天他还带女儿出去玩，孩子很开心。”近日，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检察院检察官电话跟踪6岁女孩朵朵（化名）的抚养费履行情况，电话那头，朵朵的妈妈郑女士言语中满是对检察官的感谢。

郑女士和朵朵是相城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涉困境妇女儿童申请抚养费纠纷监督案的当事人。就在一年前，朵朵突发严重脑病，生命垂危。面对生活的厄运，郑女士竭尽全力，并向检察机关申请了监督……

女儿患病，单亲妈妈举步维艰

2023年2月，郑女士与前夫刘先生生诉离婚，两人唯一的女儿朵朵由郑女士抚养，刘先生每月支付抚养费1300元。离异后的郑女士本想带着女儿开启新生活，可平静的生活才过了3个月，朵朵突发严重脑病，生命垂危。面对生活的厄运，郑女士竭尽全力，并向检察机关申请了监督……

多次住院治疗花光了郑女士的积蓄，为了治好女儿，她四处筹钱。在

社会、医院、媒体的爱心接力下，经过一个多月的治疗，朵朵脱离了生命危险，但原本聪明伶俐的小女孩如今站起来都费力，和人交流也要一个字一个字地往外蹦。

“虽然孩子的病情一天天好转，但还需要长时间的康复才能恢复脑部功能。”郑女士泪如雨下。重重难关才刚迈过第一道，可她已不能再掏出钱来，康复需要的费用如黑洞，吞噬着她打零工挣得的微薄收入。

绝境中的郑女士想到了孩子的爸爸。2023年6月，郑女士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刘先生支付医药费、交通费5.3万元。3个月后，法院判决刘先生支付医疗费、交通费合计1.46万元。与朵朵的治疗康复费相比，这些钱显然是杯水车薪。郑女士希望再次通过法律途径让刘先生共同承担责任。

“这次判决后，又陆续产生了新的治疗康复费用。”郑女士来到相城区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

研判纠纷焦点，寻找“消失”的父亲

2023年10月12日，相城区法律援助中心依托与检察机关建立的支持起诉与法律援助协作机制，将线索

移送至该区检察院。

“当事人不服判决确定的抚养费金额，检察机关可开展生效裁判监督；当事人若主张支付陆续新产生的康复费用，可向检察机关申请支持起诉。若仅就已产生的康复费用支持起诉，不但带来循环诉讼的讼累，更可能耽误孩子的康复时机。”相城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孙浩指导办案团队寻求化解矛盾最优方案。经过深入调查，该院启动一体融合办案机制，由民行检察、控申检察部门共同研判纠纷焦点。

“孩子的康复治疗耽误不得，一次次起诉并不是理想的解决办法。”该院第五检察部主任刘凤琪经过慎重考量，决定以“一揽子和解”方式促进当事人从根源消除矛盾。可如何联系到刘先生成了难题。检察官多次拨打刘先生的电话，始终没有接通，按住址上门却发现人去楼空。

当务之急是找到这个“消失”的父亲。“他在相城区一家企业上班。”此时，郑女士的话提醒了检察官。“住所可能会变化，但社保信息一定登记在册。”检察官立刻请人社部门协助，最终查询到刘先生的社保缴纳单位。

随后，检察官与属地司法所工作人员取得联系。2023年11月14日，检察官和司法所工作人员一起来到刘

先生所在公司。在检察官的耐心劝说下，刘先生慢慢打开了话匣子，道出了“决绝”背后的隐情。

刘先生说，2018年他就与郑女士分居，那时郑女士就不同意他见女儿，为此二人经常在电话中争吵。而且，他收入不高，根本无法负担过多的康复费用。经过检察官和司法所工作人员多次释法说理，刘先生慢慢有了转变，同意与郑女士面对面协商。

检察官促和解，父女终团聚

2023年11月23日，为保障调解效果，相城区检察院依托与该区法院、司法局建立的争议化解协作机制，邀请区人民调解委员会2名金牌调解员协同法律援助律师参与现场调解。

当天，检察官将调解室一旁的房间专门留给朵朵。朵朵在检察官陪伴下专心画画，童真的笑容在秋日里格外明亮。然而，隔壁的调解室里却剑拔弩张。

“因为你照顾不周孩子才病得这么重，之前我已经付过了医疗费和交通费，你现在还想找我转移责任！”刘先生认为郑女士是借女儿敛财，要求郑女士支付营养费也远超实际需要，不同意额外付钱。而郑女士指责刘先生没有作为父亲的担当。

“你们先不用急着分个是非对错，目前的重心应该是帮助孩子康复。”检察官及时制止了二人的互相攻击。待二人情绪平复后，检察官向二人说明身为孩子父母的抚养责任和法律义务，又从孩子的康复预期、身心发展角度耐心劝说，协调双方达成一致。

4个多小时过去了，朵朵敲开了调解室的门，怯生生地叫了声“爸爸”。此时的刘先生再也抑制不住对女儿的关爱之情，“其实我是希望自己多探望、多参与女儿的生活，为了她增加抚养费没问题。”郑女士随即承诺，如果刘先生同意，她自愿撤回检察监督申请。

最终，双方当场签订调解协议，约定由刘先生每月另支付700元康复营养费，以满足女儿康复期间需要。郑女士保证配合，让刘先生每月探视女儿一次。

朵朵要离开检察院时，检察官将她的画放进她的背包中。朵朵说，画上的三只小兔子是爸爸妈妈和自己，要一直珍藏……

考虑到郑女士没有固定工作，经济较为困难，前期通过社会筹款仍无法承担女儿高额治疗康复费用，相城区检察院还主动延伸办案链条，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向郑女士母女发放了司法救助金。

五个孩子何以成家？

□本报记者 刘怡廷
通讯员 刘梦 朱子仙

近日，湖北省京山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当地福利院，看望该院办理的一起支持起诉撤销监护权案件中的孩子们。此前，该院出庭支持起诉，法院判决撤销林某、唐某对唐某丙、唐某丁、唐某戊三人的监护权，由京山市救助管理站（京山市未成年人社会保护中心）代为监护。随后，三名幼童被安置到当地福利院，开始了新的生活。

“你知道我们的妈妈去哪儿了吗？”

时间回到2023年11月的一天，寒潮来袭，气温骤降。天刚蒙蒙亮之时，京山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李晶君就接到该市民政局的一通电话。简单沟通了解情况后，李晶君立即赶到城区一户人家。这是一处简陋的出租屋，屋内物品杂乱摆放，让人下不去脚，食品包装袋和发霉的食物散落一地，家里没有大人，只有五个未成年的孩子。望着眼前的一切，李晶君久说不出话来。

“阿姨，你知道我们的妈妈去哪儿了吗……”孩子们小声问着，眼中有着对陌生人的小心翼翼，以及对未来生活的迷茫。

经了解，五个孩子中最大的14岁，最小的才4岁，平时跟着母亲林某生活。但林某经常突然消失数日，将五个孩子独自留在出租屋中。孩子们无人照管，甚至吃饭都成了问题。当地社区和民政局多次派人上门走访，持续关注五个孩子的情况。

这一次，林某突然离家迟迟不归，孩子们只能再次找到平日帮助他们的社区工作人员求助。按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规定，京山市民政局第一时间向公安机关报警，并同步向检察机关通报，希望共同解决五个孩子的监护问题。

“之前孩子妈妈只是偶尔离家，社区会对孩子们进行短暂照护，也会在她回家后对其进行教育，但收效甚微，她仍旧我行我素。这次她已经半个月没回家了，现在人在何处也没人知道。这个家，平日就是老大、老二带三个小的弟弟妹妹，孩子们上学，安全都得不到保障，这样长期下去不是办法。”民政局工作人员无奈地说。

五个小孩挤在一起。本是天真烂漫的年纪，可是他们眼里充满了彷徨、不安……了解详情后，李晶君不禁红了眼眶。只有解决好孩子们的监护问题，才能保障孩子们健康、安全成长。

“我妈妈什么时候来接我们？”

检察机关经进一步调查，了解到

林某与唐某于2011年登记结婚，林某在婚前与他人非婚生育一女林某甲，与唐某婚后又生育四名子女唐某乙、唐某丙、唐某丁、唐某戊。唐某系吸毒人员，婚后林某也沾染上了毒品。2023年5月，唐某被公安机关决定强制戒毒两年。唐某被强制隔离戒毒后，林某作为家中唯一成年人，经常不回家，对孩子们也不管不顾。

孩子们的日常监护，是在在面临需要解决的问题。京山市检察院与该市民政局协商后，将五个孩子送至该救助管理站进行临时监护，由专业社工照顾孩子们的起居，并联系心理辅导老师为孩子们进行心理辅导。

当检察官再去看望孩子们时，老大、老二已经复学，年幼的弟弟妹妹穿着干净柔软的衣服，在温暖的房间里玩着玩具。孩子们无忧无虑的笑容让检察官既开心又忧心，开心的是孩子们暂时得到了良好的照顾，忧心的是林某还没有找到，孩子们的监护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

临走的时候，最小的孩子拉着检察官的手问道：“阿姨，我妈妈什么时候来接我们？”每次见到孩子们，他们都会反复问这个问题。对于孩子们而言，父母的陪伴至关重要。如果林某可以作出改变，能否再给她一次机会，让孩子们在母爱中成长？

京山市检察院与该市公安局辗转找到林某的联系方式，与林某取

得联系，督促林某尽早回家。2023年12月初，消失一个多月的林某终于出现了，表示要接回孩子。孩子们见到林某都十分激动，围着林某不停地撒娇。该院对林某发出了督促监护令，联合公安机关、民政局对林某进行了训诫和家庭教育指导，林某表示会好好陪伴孩子。

然而，令人失望的是，孩子们等来的不是重聚后的温馨与关爱，而是妈妈的冷漠与打骂。为了躲避检察机关的跟踪回访，林某带着孩子们搬离出租屋躲了起来。

更让人气愤的是，林某再次出现，竟是因为涉嫌贩卖毒品被刑事拘留。今年3月，检察官再次见到了孩子们。他们身处更加脏乱的生活环境中，身上穿着去年冬天检察院送去的棉服。通过走访和询问周围邻居，检察官得知林某并没有好好照顾孩子们，她经常不回家，孩子们常常是饥一顿饱一顿。京山市检察院遂联合该市民政局，再次将三名年幼的孩子送往救助站进行临时监护，大女儿由其大姥姥带回抚养，大儿子由其爷爷带回抚养。

五个孩子健康成长的最优方案

林某被刑事拘留后，因涉嫌贩卖毒品罪将被判刑。唐某被强制戒毒，还有一年执行期。孩子们无人监护，生活处于危险状态。京山市检察院

强化部门间协作，会同公安、法院、民政、教育、街道等多次召开联席会议，商议五个孩子的监护干预及综合保护问题。

检察官全面走访了解情况，对林某、唐某的亲属经济条件、身体状况、抚养能力和意愿进行详细调查。经调查，林某的母亲有长期吸毒史，不具备抚养能力；唐某的父亲以打零工为生，无力抚养五个孩子；林某甲的生父已组建家庭，不愿抚养林某甲。

母亲已被刑拘，父亲被强制戒毒，其他近亲属顾虑重重……五个孩子成为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面临着一系列问题。

京山市检察院与多方沟通，听取孩子们及其近亲属的想法，寻求最优的解决方案。考虑到老大林某甲和老二唐某乙已年满8周岁，不愿到福利院生活，生活自理能力较好，可按照二人意愿，将林某甲交由其大姥姥抚养照顾，唐某乙交由其爷爷抚养照顾，三名不满8岁的弟弟妹妹，待撤销林某、唐某监护权后，由民政部门进行安置。

今年4月，京山市永兴街道永兴社区居民委员会作为申请人，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申请撤销林某、唐某对唐某丙、唐某丁、唐某戊的监护权。京山市检察院通过协助搜集证据、提供法律援助等方式支持起诉。

今年5月，京山市检察院出庭支持起诉。经审理，法院作出前述判决。目前，三名幼童已被安置到福利院，开始了新的生活。为缓解照顾林某甲和唐某乙的两位老人的经济困难，京山市检察院依法启动国家司法救助程序，帮助他们申请到司法救助金。

打卡“法治中轴”

□本报记者 简洁
通讯员 王京媛 张震颖

“北京中轴线上的世界文化遗产天坛公园有3500余株古树，今天我要讲讲检察官保护这些‘绿色文物’的故事。先考考大家，你们知道树有多少年的树龄就可以被称为古树了吗？”

“人民英雄纪念碑是北京中轴线上的15个遗产构成要素之一，它时刻提醒我们要牢记那些英雄烈士，今天我就给大家讲讲检察官保护英烈名、荣誉的民事公益诉讼故事。”

8月2日，在北京市东城区检察院举办的“聆听检察故事 探寻法治中轴”法治夏令营活动中，检察官正在和入营学生现场互动交流。

今年7月27日，在印度首都新德里举行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46届世界遗产大会上，我国申报的“北京中轴线——中国理想都城秩序的杰作”被正式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据了解，北京中轴线属于文化遗产中的“建筑群”类型，全长7.8公里，始建于13世纪，北起钟鼓楼，一路向南经万宁桥、景山、故宫、端门、天安门、外金水桥、天安门广场及建筑群、正阳门、中轴线南段道路遗存，最后至南端的永定门，由古代皇家宫苑建筑、古代皇家祭祀建筑、古代城市管理设施、国家礼仪和公共建筑、居中道路遗存组成，共包含15处遗产构成要素。

此前，按照北京市委政法委对北京中轴线申遗法治保障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北京市检察院的指导下，北京市东城区检察院和西城区检察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通过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助力位于中轴线上的中华老字号“八大祥”之一“谦祥益”文物建筑完成修缮，利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摸排故宫、正阳门等文物保护单位在建设项目风险隐患，开展古树保护专项监督行动，与天坛公园管理

部门建立协同工作机制……

此次举办的法治夏令营为期两天，设置了云游中轴、体验履职、我当讲解员、我演法治情景剧、我眼中的检察故事vlog等五个环节，入营学生完成相应内容即可获得打卡印章。来自北京市第十一中学高二年级8个班的同学代表参加了此次活动。

“我曾经用一整天的时间走完了7.8公里的“中轴线”，探究其历史和建筑知识，参加这个夏令营让我从法治视角了解到更多的不一样的中轴线故事。”这些发生在中轴线边的检察故事，让我感到法律并不是冷冰冰的，是有温度的。”法治夏令营期间，同学们纷纷表达自己的感受和心得。

在北京中轴线申遗成功之际，东城区检察院开展的此次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活动，不仅集中展示了检察官在维护区域平安稳定、保护古都文物和文化遗产及自然生态等方面的积极贡献，也是将美育教育与法治教育相结合的初步探索。



图为北京市东城区检察院举办的“聆听检察故事 探寻法治中轴”法治夏令营活动现场。